证券代码:603825　　证券简称:华扬联众　　公告编号:2020-061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1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1786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

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公司已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答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之回复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上述《反馈意见》回复内容进行了补充和修订。现根据规定对《反馈意见》回复的修订稿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之回复报告（修订稿）》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600491　　证券简称:龙元建设　　编号:临2020-058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赖振元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13,895,952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27.06%。控股家族（赖振元、赖朝辉、赖晔鋆、郑桂香）合计持有公司股份637,862,8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1.70%，累计质押的公司股份数为318,066,569股（本次解质押后），占其持股总数的49.86%，占公司总股本的20.79%。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公司于2020年8月20日收到控股股东赖振元先生部分股份解质押的通知，具体事项如下：

股东名称	赖振元
本次解除质押股数（股）	16,918,325
质权人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09%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11%
解除质押时间	2020年8月19日
持股数量	413,895,952
持股占比	27.06%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192,445,569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6.50%

赖振元先生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暂无用于后续质押的计划，如未来基于个人需求拟进行股权质押，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累计股份质押情况

截止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家族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解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解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赖振元	413,895,952	27.06%	209,363,894	192,445,569	46.50%	12.58%
赖朝辉	123,864,500	8.10%	84,207,200	84,207,200	67.98%	5.50%
赖晔鋆	61,273,698	4.01%	41,413,800	41,413,800	67.59%	2.71%
郑桂香	38,828,700	2.54%	–	–	–	–
合计	637,862,850	41.70%	334,984,894	318,066,569	49.86%	20.79%

1、实际控制人家族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2、实际控制人家族的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方面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将密切关注质押事项进展，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002405　　证券简称:四维图新　　公告编号:2020-071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监高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于 2020年1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部分董监高拟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对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份减持计划进行了预披露。

根据减持股份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司分别于2020年3月13日披露了《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于2020年5月23日披露了《关于部分董监高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41）。

截至2020年8月21日，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孙玉国	竞价交易	2020.2.21-8.21	18.55	2,391,218	0.1219%
程 鹏	竞价交易	2020.2.21-8.21	18.86	418,700	0.0213%
毕 垒	竞价交易	2020.2.21-8.21	19.09	90,000	0.0046%
徐晋晖	竞价交易	2020.2.21-8.21	–	0	0%
孟庆昕	竞价交易	2020.2.21-8.21	19.08	74,900	0.0038%
金水祥	竞价交易	2020.2.21-8.21	19.66	220,000	0.0112%
梁永杰	竞价交易	2020.2.21-8.21	18.38	160,000	0.0082%
宋铁辉	竞价交易	2020.2.21-8.21	18.11	195,000	0.0099%
姜晓明	竞价交易	2020.2.21-8.21	–	0	0%

2、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孙玉国	合计持有股份	20,812,985	1.0610%	18,421,767	0.939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203,246	0.2653%	0	0%
程 鹏	合计持有股份	5,870,660	0.2993%	5,451,960	0.277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467,665	0.0748%	1,048,965	0.0535%
毕 垒	合计持有股份	894,925	0.0456%	804,925	0.041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23,731	0.0114%	133,731	0.0068%
徐晋晖	合计持有股份	598,359	0.0305%	598,359	0.030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49,590	0.0076%	149,590	0.0076%
孟庆昕	合计持有股份	625,500	0.0319%	550,600	0.028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56,375	0.0080%	81,475	0.0042%
金水祥	合计持有股份	1,901,257	0.0969%	1,681,257	0.085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75,314	0.0242%	255,314	0.0130%
梁永杰	合计持有股份	656,000	0.0334%	496,000	0.025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64,000	0.0084%	4,000	0.0002%
宋铁辉	合计持有股份	950,000	0.0484%	755,000	0.038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37,500	0.0121%	42,500	0.0022%
姜晓明	合计持有股份	532,500	0.0271%	532,500	0.027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21,875	0.0062%	121,875	0.0062%

注:公司于2020年6月29日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届监事会换届选举相关事项，孙玉国先生、徐晋晖先生已不再担任公司董事、监事职务。且孙玉国先生已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根据相关规定，其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故截止公告披露日其持有的无限售股份数为0股。

二、其他相关说明

1、上述董监高人员本次减持未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减持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本次减持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减持股份总数未超过计划减持数量，剩余未实施的计划减持股份数量自动作废。

3、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日

股票代码:300581　　股票简称:晨曦航空　　公告编号:2020-057

西安晨曦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8月7日，西安晨曦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现公告公司关于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0年8月7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0年8月24日（星期一）召开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0年8月24日（星期一）下午15:00

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8月24日（星期一）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8月24日（星期一）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8月19日

7、出席对象

（1）公司股东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会议，股东未亲自出席会议的，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69号创业园C区11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逐项审议《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2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2.3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2.4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5发行数量

2.6限售期

2.7募集资金数量和用途

2.8上市地点

2.9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2.10决议有效期

3.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8.审议《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关事宜的议案》。

上述议案均属于特别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其中议案二需逐项表决。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8月7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或文件。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
2.03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
2.04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2.05	发行数量	√
2.06	限售期	√
2.07	募集资金数量和用途	√
2.08	上市地点	√
2.09	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2.10	决议有效期	√
3.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
8.00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关事宜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20年8月21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7:30

2、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当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当出示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及委托人持股证明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登记:异地股东可用信函、传真方式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股东请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不接受电话登记。（如通过信函方式登记，信封请注明“晨曦航空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3、登记地点:西安晨曦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4、会议联系人:张军妮

联系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69号创业园C区11号

邮政编码:710077

电话:029-81881858 传真:029-81881850

电子邮件:XACXHK@163.com

5、与会股东及代理人的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6、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场，以便签到入场。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西安晨曦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西安晨曦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附件3、参会股东登记表

特此公告!

西安晨曦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0日

附件:

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二、授权委托书

三、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0581”，投票简称为“晨曦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0年8月24日（星期一）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8月24日（星期一）（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西安晨曦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召开的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股东大会各项提案的表决意见(在委托人不做具体表决指示的情况下，受托人有权根据自己的意见表决):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			
2.03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			
2.04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2.05	发行数量	√			
2.06	限售期	√			
2.07	募集资金数量和用途	√			
2.08	上市地点	√			
2.09	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2.10	决议有效期	√			
3.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			
8.00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关事宜的议案	√			

(在委托人不做具体表决指示的情况下，受托人有权根据自己的意见表决)

1.委托人姓名或名称(附注2):

2.委托人身份证号码(附注2):

3.委托人股东账号:

4.委托人持股数(附注3):

5.委托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性质:

6.委托人/委托人法定代表人（签名）:

7.受托人签名:

8.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9.签署日期:年月日

10.有效期限:年月日至年月日

附注:

1、如欲投票同意决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号;如欲投票反对决议案，则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号;如欲对此议案放弃表决，则请在“弃权”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如无任何指示，被委托人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弃投票。

2、请填上自然人股东的全名及其身份证号;如股东为法人单位，请同时填写法人单位名称、法定代表人姓名及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号，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3、请填上股东拟授权委托的股份数目。如未填写，则委托书的授权股份数将被视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册的所持有的股数。

附件三

西安晨曦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住所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月日			

说明:

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及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证券代码:002129　　证券简称:中环股份　　公告编号:2020-83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募集资金不超过9,5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78）。

公司已于2019年12月20日将上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7,000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提前归还部分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08）。

2020年8月20日，公司已将上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2,5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截止本公告日，公司累计9,5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特此公告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0日

申万菱信中证申万医药生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溢价风险提示及停复牌的公告

近期，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申万菱信中证申万医药生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B类份额（场内简称:SW医药B;交易代码:150284）二级市场交易价格较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溢价幅度较高。2020年8月19日，申万医药B份额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1.367元，相对于当日1.0388元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溢价幅度达到31.59%。截止2020年8月20日，申万医药B份额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1.370元，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SW医药B将于2020年8月21日开市起至当日10:30停牌，自2020年8月21日10:30起复牌，恢复正常交易。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外汇管理局联合发布的《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本基金将在2020年底前完成规范整改，投资者如果高溢价买入申万医药B份额，可能遭受重大损失，请理性投资。

2、申万医药B份额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由于申万医药B份额内含杠杆机制的设计，申万医药B份额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将大于申万医药份额（场内简称:医药生物，场内代码:163118）净值和申万医药A份额（场内简称:SW医药A，场内代码:150283）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即申万医药B份额的波动性要高于其他两类份额，其承担的风险也较高。申万医药B份额的持有人会因杠杆倍数的变化而承担不同程度的投资风险。

3、申万医药B份额的交易价格，除了有份额参考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申万菱信中证申万医药生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申万菱信中证申万医药生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6、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2390　　证券简称:信邦制药　　公告编号:2020-075

债券代码:112625　　债券简称:17信邦01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下属医院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事项审批情况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及担保事项的议案》，董事会同意2020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537,500万元的银行综合授信，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267,500万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115,000万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152,500万元。详情可参见2020年4月30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0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及担保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0）。上述事项已于2020年5月20日经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

因银行借款到期，公司于2020年8月19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中南支行重新签订了《保证合同》(合同编号:52100120200020442)，公司为下属医院贵州省肿瘤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肿瘤医院”）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同日，就该担保事项，罗开俭先生为肿瘤医院向公司提供了反担保，并签订了《反担保合同》。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贵州省肿瘤医院有限公司

住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北京西路1号

法定代表人:罗开俭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8,000万元

实收资本:8,000万元

成立日期:2007年8月8 日

营业期限:2007年8月8 日至2059年12月31日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急诊科、肿瘤内科、肿瘤外科、肿瘤妇科、中医科、预防保健科、麻醉科、药剂科、检验科、放射科、病理科、功能检查科、影像诊断科、输血科。）

经核查，肿瘤医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关系说明

四、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名称	日期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肿瘤医院	2019年度	118,874.70	37,000.79	99,252.37	6,427.05
	2020年第一季度	115,309.44	34,131.05	21,302.83	-2,869.74

注:2019年度数据已经审计、2020年第一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五、担保主要内容

担保方: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贵州省肿瘤医院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自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担保金额:人民币 5,000万元

六、董事会意见

公司及子公司经营良好，财务指标稳健，能按约定时间归还银行贷款及其他融资，同时这也符合公司发展的整体要求，该担保事项风险可控，不会损害公司的整体利益，是切实可行的。

七、累计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审议的担保额度为267,5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52.99%;实际履行担保总额为190,95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37.8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亦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

八、备查文件目录

《保证合同》及《反担保合同》

特此公告。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893　　证券简称:华通热力　　公告编号:2020-110号

北京华远意通热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华远意通热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5亿元人民币进行投资理财，由公司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自由分配购买低风险、流动性高的理财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的额度以及进行证券投资和衍生品交易的额度。详细内容参见2020年4月24日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5号）。

一、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1、2020年06月09日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签订《中国光大银行资产管理类理财产品协议书》，以人民币2,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中国光大银行“光银现金A”，具体事宜如下:

（1）产品名称:光银现金A

（2）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

（3）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理财投资资产在正常处置情况下，在扣除理财资金托管费、各类费用后，本理财产品的近期收益率为3%-3.3%。

（4）起息日:2020年06月09日

（5）到期日:按日计息

（6）理财金额:2,000万元

（7）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8）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光大银行无关联关系

2、2020年07月29日，公司与建设银行丰科园支行签订《理财产品客户协议书》，以人民币1,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建设银行丰科园支行“北京‘乾元-日鑫月溢’（按日）开放式理财”，具体事宜如下:

（1）产品名称:北京“乾元-日鑫月溢”（按日）开放式理财

（2）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

（3）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理财投资资产在正常处置情况下，在扣除理财资金托管费、各类费用后，本理财产品的预期年化收益率为2.0%-3.0%。

（4）起息日:2020年07月29日

（5）到期日:按日计息

（6）理财金额:1,000万元

（7）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8）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建设银行无关联关系

3、2020年07月29日，公司与宁波银行北京分行签订《启盈理财产品协议》，以人民币1,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宁波银行北京分行“净值活期理财（合格投资者专属）”，具体事宜如下:

（1）产品名称:净值活期理财（合格投资者专属）

（2）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净值型理财）

（3）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理财投资资产在正常处置情况下，在扣除理财资金托管费、各类费用后，本理财产品的预期年化收益率为3%。

（4）起息日:2020年07月29日

（5）到期日:按日计息

（6）理财金额:1,000万元

（7）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8）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宁波银行无关联关系

4、2020年07月29日，公司与杭州银行中关村支行签订《“幸福99”新钱包开放式银行理财计划风险提示书》，以人民币1,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杭州银行中关村支行“新钱包”，具体事宜如下:

（1）产品名称:新钱包

（2）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

（3）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理财投资资产在正常处置情况下，在扣除理财资金托管费、各类费用后，本理财产品的预期年化收益率约为3%。

（4）起息日:2020年07月29日

（5）到期日:按日计息

（6）理财金额:1,000万元

（7）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8）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杭州银行无关联关系

5、2020年07月29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华意龙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杭州银行中关村支行签订《“幸福99”新钱包开放式银行理财计划风险提示书》，以人民币9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杭州银行中关村支行“新钱包”，具体事宜如下:

（1）产品名称:新钱包

（2）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

（3）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理财投资资产在正常处置情况下，在扣除理财资金托管费、各类费用后，本理财产品的预期年化收益率约为3%。

（4）起息日:2020年07月29日

（5）到期日:按日计息

（6）理财金额:900万元

（7）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8）关联关系说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杭州银行无关联关系

6、2020年08月19日，公司与华夏银行青年路支行签订《华夏银行理财协议书》，以人民币1,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华夏银行青年路支行“步步增盈安心版理财产品”，具体事宜如下:

（1）产品名称:步步增盈安心版理财产品

（2）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

（3）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理财投资资产在正常处置情况下，在扣除理财资金托管费、各类费用后，本理财产品的预期年化收益率为2.65%--3.70%。

（4）起息日:2020年08月19日

（5）到期日:按日计息

（6）理财金额:1,000万元

（7）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8）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华夏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0年4月2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及于2020年5月20日召开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5亿元人民币进行投资理财，由公司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自由分配购买低风险、流动性高的理财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的额度以及进行证券投资和衍生品交易的额度。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本次申请的投资理财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4月24日和2020年5月20日在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发布的相关公告。

三、风险控制措施

1、风险分析

（1）公司投资理财业务会受到外部经济环境波动、标的所处行业环境及自身经营情况变化的影响，项目的预期收益有一定不确定性。公司会通过控制早期项目的投资比例、对单一项目的投资比例、投资对象的选择、严密的项目操作流程及科学合理的投资决策机制控制和降低投资风险。

（2）银行保本理财产品、债券质押式逆回购等业务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投资风险较小，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政策及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调整。

（3）股票投资、衍生品交易等投资相对可控性偏弱、风险较高，公司除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交易所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进行操作外，还将组建专业的投